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無人機 AI 賦能人才培訓學分班

招生簡章

● 培訓目的：

- ✓ **培育 AI+無人機跨域實務人才**：強化學員於人工智慧與無人機技術領域之整合應用能力，培養可直接投入產業的實務型人才，強化學員實作與場域部署能力，打造 AI 即戰力人才。
- ✓ **強化場域實作與實務技術應用能力**：透過任務導向教學與實作場域操作，培養學員掌握 AI 演算法、影像辨識、自主導航等最新技術，具備現場部署 AI 模型與無人機系統的即戰力及解決問題能力。
- ✓ **對接產業需求與推動就業媒合**：依據業界需求設計課程內容，結訓後媒合無人機與智慧製造相關產業，加速技術落地。

● 招生對象：應屆畢業生或畢業未滿 2 年，具大專或碩士學歷者（役畢或免役優先）

● 招生範圍：本國籍、國內學校僑外生

● 招生名額：40 人

● 課程費用：全額補助

- **就業媒合**：廠商得與學員簽約，優先留任或聘用培訓學員 2 年。

● 學習獎勵金：每人 20 萬

- **專業培訓(4 個月)**：每月 2 萬元 ■ **企業實習(4 個月)**：每月 3 萬元

● 上課地點：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 培育計畫：

[**專業訓練**] 本校與廠商共同培訓本計畫學員之專業培訓課程：114/ 8/1 ~ 114/11/30。

[**企業實習**] 培訓學員至企業實習 4 個月：114/ 12/ 1 ~ 115/ 3/30。

[**就業媒合**] 由本校協助媒合（辦理學生與廠商媒合對接活動），廠商得與學員優先簽約留任或聘用計畫補助培訓之學員 2 年。

●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14/07/10** 或額滿為止。面試時間另行通知。

● 專業訓練期程：

114年8月~114年11月

培養AI基礎與實作能力

專業知識課程

結合產業實際需求
實體數位混成教學
AI應用認證課程



AI應用場域實作

AI軟體實作
AI軟體結合產線實作
全產線實作演練

● 企業實習與就業媒合期程：

114年12月~115年3月

115年4月

企業實習

就業媒合

累積產業
實務經驗

熟悉未來
職場環境

企業觀察學習狀況
作為聘僱參考依據

協助學員
就業媒合

持續追蹤
就業狀況

建立人才資料庫

結合勞動部青年就業相關計畫資源

● 報名專線：05-6315108 陳小姐 電子郵件：comprehensive@nfu.edu.tw

● 報名地點：國立虎尾科大教務處綜合教務組（行政大樓 3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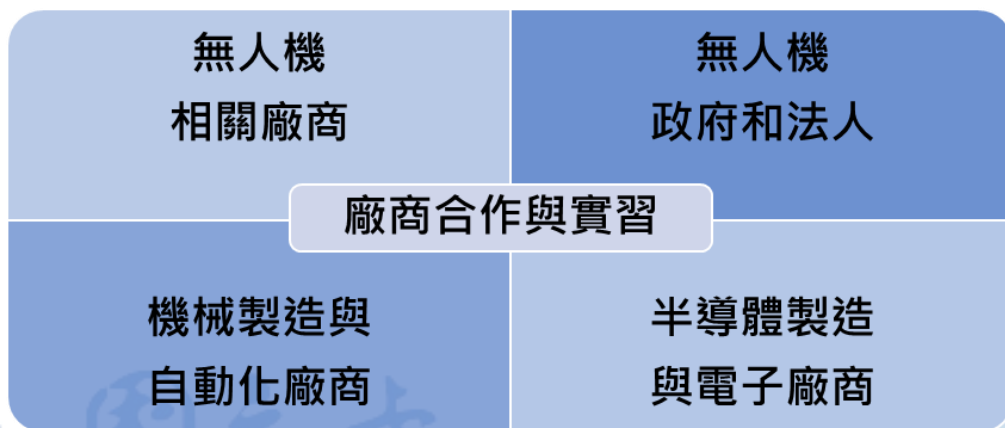
●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 <https://reurl.cc/i9NMVq>。



● 課程規劃：

無人機 AI 賦能人才學分班 - 課程規劃		
專業訓練時間	分級	主題 (相關課程)
114 年 8 月~11 月 (4 個月)	初階	無人機與 AI 導論
	中階	產業實務技術與 AI 工具應用
	進階	AI 融入產業技術實務
		無人機 AI 產業實務

● 廠商合作與實習：



● 注意事項：

1. 學員在培訓課程期間，需全程參與實體課程，缺課時數不得超過整體課程總時數的三分之一。
如有缺課情形，須依照補課機制完成相關課程，以達成培訓時數的要求。
2. 若學員未能完成培訓時數，且經審核後確認其原因非屬不可抗力因素(如重大疾病、天災等)，本計畫主辦單位有權提出終止其受訓資格之申請且亦須繳回已領取之學習獎勵金。

● 本校交通方式：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請詳細閱讀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以下「學員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組織名稱：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1)辦理報名修讀課程之相關課程業務。(2)提供報名繳費、註冊、成績、選課相關證明之資(通)訊服務。(3)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4)學員學籍及修業(含畢、肄業生)資料管理。(5)成績文件證明處理。(6)業務宣傳(E-mail或簡訊)。(7)相關統計或經學員同意之目的。

三、個人資料之蒐集方式：(1)透過學員填寫報名表紙本取得學員個人資料。(2)學員於本校報名網頁登錄或修改之各項相關資料。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辨識個人者(C001)。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之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家庭其他成員細節(C023)之監護人或緊急連絡人等。移民情形(C033)之護照、居留證明文件。意外或其他事故及有關情形(C040)。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技術(C052)。現行之受雇情形(C061)。

前項各款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件地址、聯絡資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方式、身心障礙證明方式等。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利用之期間：學員個人資料，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將保存五年。

(二)利用之地區：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考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利用之對象：除本校外，尚包括本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教育部或其他學術研究機構等。

(四)利用之方式：上課期間之班務作業、考試成績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提供作為加退選、停課、補課等作業，學生(或法定代理人)之聯絡，基於班務公信的必要揭露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六、學員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緊急事件無法聯繫、上課成績無法送達等等，影響學員上課、後續成績與學分證明之權益。

七、學員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應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推廣教育中心辦理更正。

八、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

九、個人資料之權利及權益：您依法得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查閱、更正個資等權利，但因法令另有規定者，本校得拒絕之。權利之行使方式請洽本校推廣教育中心。若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十、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學員如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經評估會妨礙本校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導致本校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本校得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

本人已詳讀並同意上述「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本人簽名：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無人機 AI 賦能人才培訓專班 受訓學員報名表

編號：_____ (受訓學員免填)

基本資料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 別		身分證號	
	國籍/護照號碼/居留證號碼 (國內學校僑外生請填寫)			
聯絡方式	電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行動電話：	
學 歷	最高學校名稱：	主修科系：	畢業日期： 年 月	
	次高學校名稱：	主修科系：	畢業日期： 年 月	
工作經驗	服務單位： 職 稱：		服務部門： 服務期間：	
需檢附資料 確認欄位 (缺一不可)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影本(國內學校僑外生請檢具護照及居留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學校成績單影本。 如有工作經驗，請檢具以下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勞工保險異動紀錄(可上網勞保局 E 化服務系統下載，網址： https://reurl.cc/zqGW1a)。 <input type="checkbox"/> 如加保於職業工會、農會或漁會，請切結以下事項。 本人_____ (請親簽)報名參加 AI 新秀計畫專班訓練，已確認本人非在職勞工、自營作業者、公司或行商號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保證上列填寫資料確屬事實，如有不實，本人願意放棄參訓及申請學員獎勵金資格，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input type="checkbox"/> 結訓後留任聘僱廠商/或至相關產業就業工作至少 2 年，且願意全程參與本計畫 8 個月之培訓。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保證配合培訓單位就業追蹤調查作業至少 2 年，如未就業亦需敘明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已知曉且同意以下事項：				
1. 受訓學員有以下情形，培訓單位得提出終止受訓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查核後，個人報名及履歷資料填寫不實者。 (2) 未經核准擅自退出者。 (3) 受訓學員無法配合計畫或培訓單位規劃之培訓內容。 2. 若因受訓學員個人因素無法繼續參與本計畫，如提前進入職場，或因不可抗力之事由，由受訓學員提出具體證明(如：診斷書等)，經培訓單位審酌同意後，得中止訓練，並免繳回已領取之學習獎勵金，但不得領取退訓後之學習獎勵金。非因提前就業或不可抗力因素退訓者，則須繳回已領之學習獎勵金。				
申請人：_____ (簽名)				